

证券代码：836270

证券简称：天铭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7

杭州天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3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公司同一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22日14: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5年4月21日15:00—2025年4月22日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6270	天铭科技	2025年4月16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本公司聘请北京君合（杭州）律师事务所两位律师见证。

（七）会议地点

杭州天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杭州天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杭州天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杭州天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严毛新已离任）》（公告编号：2025-007）、《杭州天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徐蕾）》（公告编号：2025-008）、《杭州天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赵鹏飞）》（公告编号：2025-009）、《杭州天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鲁玉军）》（公告编号：2025-010）。

（四）审议《关于 2024 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自查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杭州天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11）。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杭州天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六) 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www.bse.cn) 披露的《杭州天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5-005)。

(七) 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www.bse.cn) 披露的《杭州天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5-003)、《杭州天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5-004)。

(八) 审议《关于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www.bse.cn) 披露的《杭州天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2)。

(九) 审议《关于公司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www.bse.cn) 披露的《杭州天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编号: 2025-013)。

(十) 审议《关于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www.bse.cn) 披露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公告编号: 2025-031)。

(十一) 审议《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杭州天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公司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十二）审议《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薪酬方案实施情况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杭州天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十三）审议《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杭州天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编号：2025-016）。

（十四）审议《关于公司监事 2024 年薪酬方案实施情况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杭州天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十五）审议《关于公司监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杭州天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编号：2025-016）。

（十六）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杭州天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编号：2025-017）。

（十七）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杭州天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编号：2025-018）。

（十八）审议《关于预计 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杭州天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编号：2025-026）。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九、十六；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九、十二、十三、十四、十五；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复印件及持股凭证；
- 2、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办理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及复印件和持股凭证、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
-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该法定代表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持股凭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持股凭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
- 5、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现场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5 年 4 月 22 日下午 13 点

(三) 登记地点：杭州天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陈秋梅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东洲街道东洲工业功能区五号路 5 号

电话：0571-63408889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或代理人的交通及食宿费用敬请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杭州天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二) 杭州天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杭州天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 日